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22

采购人：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四章 采购清单	27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6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22
2. 项目名称：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204000 元
最高限价：3204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豫政采 (2)20251173- 1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3204000	3204000	是	3204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建设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

（2）项目概况：白龟山水库坐落于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主干上，拦河坝坝址位于平顶山市西南郊，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顾农业灌溉、工业和城市用水综合利用的大（II）型水库。白龟山灌区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属淮河流域的沙颍河水系。灌区紧邻白龟山水库下游沙河两岸，北至汝河岸边，南以灰河为界，东西长约 55km，南北宽约 30km。灌区由南、北、西三条干渠组成。为保证水库、灌区工程的正常运行和水利工程长期良性运行并发挥效益，特实施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

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3) 磋商范围：

内容如下：水库启闭机维修养护、机电设备维修养护、附属设施维修养护、物料动力消耗、灌区工程维修养护等。

具体内容及工程量清单详见磋商文件。

(4)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5)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工程质量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到质保期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财务报表）；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或缴纳清单等，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计算）；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 供应商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 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拟任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经理及拟任专职安全员应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8) 供应商及其委托代理人（如有）、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递交的响应文件相关内容应与信用平台公示的内容一致，不一致的不予认定，提供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供应商〔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如有）、项目负责人〕应提供近三年是否有行贿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采购人将取消供应商的采购资格或中标资格；

(10)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只查询供应商），禁止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11)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12) 供应商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任职（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若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供的不予认可；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22 日至 07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方式：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 hnzf)的磋商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申请将被拒绝。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水利厅》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黄河路西段

联系人：李德明

联系方式：137218679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平路 16 号

联系人：杨豪

联系方式：0371-6915390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豪

联系方式：0371-6915390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编列内容与要求
1	采购人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4	建设地点	河南省平顶山市
5	磋商范围	主要内容为：水库启闭机维修养护、机电设备维修养护、附属设施维修养护、物料动力消耗、灌区工程维修养护等。 具体内容及工程量清单详见磋商文件。
6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7	质量标准	合格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和信誉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资格要求
9	磋商有效期	从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0	磋商保证金	无（不再收取，但应提交承诺函）
11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2	预备会	不组织
13	分包	☒ 不允许
14	磋商响应文件 签署	上传的加密电子文件在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15	磋商文件份数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加密电子文件壹份。
16	磋商响应文件 递 交 截 止 时 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08 月 05 日 9 时（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5
17	最高限价	叁佰贰拾万零肆仟元整（¥3204000 元），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8	磋商地点	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9	磋商小组 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标准计取，以中标单位的中标金额为计算基础，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上述标准收费不足 1 万元的，按最低代理费 1 万元收取。
2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格的 10%
22	其他	已标价清单单价确定方式：最终已标价清单单价=（最终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
23	所属行业	建筑业
24	类似项目	指水利水电工程项目
2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可选择储存保证金或提供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等。
备注：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对应的采购业务模块下的菜单进入远程开标大厅。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所叙述的内容。

1.2 合格的供应商

1.2.1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2.2 本次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其他

1.3.1 无论磋商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3.2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向供应商解释其成交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1.3.3 无论成交与否，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负保密责任。

2. 磋商文件说明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磋商文件用于阐明采购项目的磋商范围、磋商程序、磋商内容、合同草签和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4）采购清单；
- （5）合同文本；
-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1.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2.1.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1.4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4.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

止日期 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1.4.2 磋商文件的澄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发布。

2.1.4.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1.4.4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2.2 现场踏勘及预备会

2.2.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预备会。

3.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其磋商资格有可能被磋商小组否决。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磋商保证金；
- (5) 磋商报价；
- (6) 实施方案（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表；
- (8) 供应商业绩资料；
- (9) 资格证明文件；
-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 磋商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等，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

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2）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初次报价表、报价明细表。每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所提供服务的费用、设备费用、利润、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磋商保证金及磋商有效期

3.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的规定，本次磋商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但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磋商（保证金）承诺函。

3.3.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4.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工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4.3 上传的加密电子文件在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4.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

4.1.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或磋商小组不予受理。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5. 竞争性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进行远程解密。

5.2 磋商程序

5.2.1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磋商会议开始；

5.2.2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5.2.3 磋商（采购人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3 磋商及评审标准

5.3.1 磋商组织：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5.3.2 磋商小组制定磋商文件或确认磋商文件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规定，没有歧视性、排他性条款和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5.3.3 磋商原则：磋商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5.3.4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按先初审、后磋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第 5.3.5 款及 5.3.6 款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5.3.5 在初审阶段，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质要求的；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可接受条件的；
- (4)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5)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存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3.6 在初审阶段，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合价金额与单价金额计算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调整合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3.7 详细磋商

(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为文件上传顺序，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就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平台系统提出。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委发起的澄清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中进行答疑和澄清回复。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实施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注：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报价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评委点击发送最终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终报价。

5.3.8 成交原则。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综合评分法附后。

5.3.9 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6 确定成交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5.6.2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在磋商文件中写明。

5.7 成交结果公告

5.7.1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7.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磋商小组名单。

6. 签订合同

6.1 履约担保

6.1.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五章“合同文本”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6.1.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6.1.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采

购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采购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2 签订合同

6.2.1 《竞争性磋商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2.2 磋商文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及承诺等均具有法律效力，均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2.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未按本须知第 6.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依序与确定的其他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的计取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的有关规定标准。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

开户名：河南省河川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账号：76190157400000194

电汇备注：“项目名称+招标代理服务费”。

10.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审核供应商的资质。磋商小组将不对无效响应文件或废标进行评审或打分。

（3）各评委按照评标因素对供应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4）磋商小组汇总每个评委对各供应商的得分情况，合计平均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磋商小组按得分高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5）具体评标细则见附件（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

11.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标价不给予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要求,优先采购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清单中所列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中所提供的产品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 号)要求,优先采购政府部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中所供的产品在财政部和环境保护部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6)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只给予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给予评标优惠,不重复优惠。

(7) 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认证或生产许可的有关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按无效标处理。

1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

1.初步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商业信誉和财务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财务报表)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或缴纳清单等,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供应商资质要求	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人员要求	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拟任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经理及拟任专职安全员应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信用信息公开	供应商及其委托代理人(如有)、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递交的响应文件相关内容应与信用平台公示的内容一致,不一致的不予认定,提供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行贿情况说明	供应商[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如有)、项目负责人]应提供近三年是否有行贿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采购人将取消供应商的采购资格或中标资格。
	信用查询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只查询供应商),禁止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2) 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信用中国（河南）-- 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评审过程中若有异议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供应商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任职(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若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供的不予认可。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符合性 评审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 签字或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条”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条”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条”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条”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条”规定
	报价	报价低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已标价采购清单	符合第四章“采购清单”填报的要求
	其他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赋分	评分标准
磋商报价 (30 分)	报价得分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管理机构 (10分)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3	对组织机构和专业的完整性、人员配备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合理得 3 分，基本合理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项目经理	4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工程经历，得 2 分。 注：项目经理相关材料应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提供网页截图（未公开或不一致时，不予认可）。
	技术负责人	3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得 1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工程经历得 2 分。 注：技术负责人相关材料应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提供网页截图（未公开或不一致时，不予认可）。
实施方案 (45分)	施工总布置	6	重点评价对工程的理解、施工总布置的合理性；优秀得 6 分，良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主要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	8	评价主要施工方法、施工工序、主要技术措施的合理性；优秀得 8 分，良的得 6 分，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	5	评价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优秀得 5 分，良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配备的施工设备的数量和性能	5	对拟投入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类型、型号、数量及适用性、可靠性进行评审，优秀得 5 分，良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5	评价质量目标、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优秀得 5 分，良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5	评价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是否健全；优秀得 5 分，良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5	评价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健全；优秀得 5 分，良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6	评价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的针对性，合理性；优秀得 6 分，良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较差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上述内容缺项不得分。		
其它因素 (15 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完成的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9	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且通过竣工验收的每项得3分，已经完工未进行竣工验收的得2分，最多得9分。 注：应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协议书、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页截图（未公开或不一致时，不予认可）。
	信用等级	3	以水利部备案的信用评价机构评定的且在有效期内 AAA 级为 3 分，AA 级为 2 分，A 级为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信用等级证书和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信用评价网页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两者不一致时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信用评价查询结果为准。
	体系认证	3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有 1 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否则不得分。
合计		100	

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 项目概况

白龟山水库坐落于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主干上,拦河坝坝址位于平顶山市西南郊,是一座以防洪为主,兼顾农业灌溉、工业和城市用水综合利用的大(II)型水库。白龟山灌区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属淮河流域的沙颍河水系。灌区紧邻白龟山水库下游沙河两岸,北至汝河岸边,南以灰河为界,东西长约 55km,南北宽约 30km。灌区由南、北、西三条干渠组成。为保证水库、灌区工程的正常运行和水利工程长期良性运行并发挥效益,特实施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2. 主体工程项目、其工作内容及工期

2.1 本合同承包人承担的主体工程项目及其工作内容

主要内容如下:水库启闭机维修养护、机电设备维修养护、附属设施维修养护、物料动力消耗、灌区工程维修养护等。

2.2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3. 图纸

详见附件。

4. 主要技术指标

详见“采购清单”。

凡是该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未引用到的有关内容,应按照国家标准、部委、行业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执行。

第四章采购清单

1.采购清单说明

1.1 采购清单应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合同协议书、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2 采购清单中各项目的要求应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的规定。

1.3 供应商报价应结合现场条件，按照相关定额及取费标准，并结合市场因素计算。合同期间不再调整价差。

2.报价说明

2.1 报价金额（价格）均应以人民币表示。综合单价以“元”为单位；合价以“元”为单位；磋商总价以“元”为单位。

2.2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随意增加、删除或涂改采购清单中的任何内容，否则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2.3 报价表中所有单价、合价、总价及表格等均由供应商填写，整个合同的总价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的全部内容并结合本企业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和工程实际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后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形式进行采购清单磋商报价。

2.4 供应商在采购清单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应包括直接费、间接费、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应由供应商承担的所有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5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除合同规定外磋商文件涵盖的所有内容均包括在单价中，供应商的任何疏漏项，都视为已包含在本报价中。

2.6 本项目属维修性质，供应商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报价时考虑安全生产相关的措施费。

2.7 采购清单中“工日”均指“人/工日”。

2.采购清单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22

项目名称：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水库维修养护					
(一)	启闭机维修养护					
1	钢丝绳、螺杆维修养护	工日	86			
2	传（制）动系统维修养护	工日	42			
(二)	机电设备维修养护					
1	电动机维修养护	工日	96			
2	操作系统维修养护	工日	193			
3	配电设施维修养护	工日	114			
4	输变电系统维修养护	工日	258			
5	避雷设施维修养护	工日	35			
(三)	附属设施维修养护					
1	顺河坝导渗沟清淤					
1.1	桩号 0+200~7+800 段淤积物清理、外运 2km	m ³	9880			
1.2	桩号 10+000~11+200 段淤积物清理、外运 2km	m ³	943.5			
2	库区水面杂物、漂浮物打捞清理	工日	540			
3	大坝 12+500-16+500 草皮养护	m ²	26000			
4	警示标识牌维护					
4.1	标语涂刷	m ²	500			尺寸 1m*1m，聚氨酯漆
5	防汛码头树木栽植					
5.1	栽植香樟	株	20			胸径 12cm
6	泄洪闸下游退水闸闸门及启闭机更换					

6.1	泄洪闸下游退水闸启闭机更换	台	2			QL-80、带螺杆 8M、螺杆直径Ø70
6.2	泄洪闸下游退水闸闸门	t	2.48			平板钢闸门，闸门尺寸 2200*1940*220，面板厚度 12mm
6.3	不锈钢栏杆（1.2m 高）	m	15			
7	泄洪闸反恐警报系统维护	项	1			
8	雨量遥测系统维护	套	13			
9	北干渠院内地面塌陷处理					
9.1	旧混凝土地坪面拆除	m ³	64.3			
9.2	废渣（外运 3km）	m ³	62.5			
9.3	C25 混凝土地坪	m ²	326			厚 20mm
9.4	DN100 水钻孔	m	1			孔径 100mm
10	北干渠伸缩门滑轮更换	项	1			40 个
11	北干渠下游河道左岸护坡冲刷塌坑 修补					
11.1	C30 混凝土护坡	m ³	53.2			
11.2	Φ20 锚杆	根	64			入岩 0.5m，外漏 0.5m
11.3	消力池排水	台时	24			约 600m ³ 及施工渗水
12	北干渠监控系统存储升级改造	项	1			录像回放存储须达到 90 天
13	北干渠安全设施维护					
13.1	北干渠现场双栏宣传栏	座	4			2.4*1.2*2
13.2	北干渠现场制度、图表展示牌	张	10			
14	防汛码头挡土墙维修					
14.1	浆砌石拆除	m ³	12.5			
14.2	土方开挖	m ³	15			
14.3	土方回填、压实	m ³	15			
14.4	广场砖恢复	m ²	6			

14.5	浆砌石修复	m ³	20.9			
14.6	砖墙砌筑	m ³	13.6			
15	浮动码头刷防锈漆					
15.1	浮动码头刷防锈漆	m ²	47.6			
15.2	浮动码头包裹铁皮	m ²	34.8			
16	码头缆绳桩					
16.1	土方开挖	m ³	6.75			
16.2	C30 混凝土	m ³	3			两处，含 110 钢管
16.3	模板制安	m ²	12			
16.4	土方回填、压实	m ³	3.75			
17	防汛码头挡土墙护栏维修					
17.1	防汛码头挡土墙原防撞墩拆除	m ³	4.4			
17.2	防汛码头不锈钢栏杆（1.2m 高）	m	81			
（四）物料动力消耗						
1	电力消耗	KW · h	35000			泄洪闸、南干渠渠首闸、北干渠渠首闸、防汛物料仓库
2	柴油消耗	kg	800			发电机
3	机油消耗	kg	700			钢丝绳及润滑部位
4	黄油消耗	kg	700			钢丝绳及润滑部位
二 灌区工程维修养护						
1	灌区防淤亡重点部位自动感应语音提示器	套	10			语音提示器 20W, 立杆高 3.5m、太阳能板 30W
2	南干渠渠道清淤					
2.1	南干渠桩号 25+000-27+000 清淤	m ³	4756			外运 4.5km
2.2	南干渠桩号 34+000-38+000 清淤	m ³	7955			外运 4.5km
3	灌溉期间渠道杂物、漂浮物清理					

3.1	人工打捞 9km	工日	400			
3.2	机械打捞 5km	台时	7			
3.3	机械外运 2km	台时	10			
4	北干渠渠首至入湛河口杂物打捞清理	工日	240			
5	南干渠渠道衬砌修复					
5.1	南干渠桩号 17+900-18+200 渠道衬砌修复					300m
5.1.1	原混凝土渠道拆除	m ³	545.4			外运 3km
5.1.2	场地平整	m ²	5433			
5.1.3	C25 混凝土渠道衬砌	m ³	585			
5.1.4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17			
5.1.5	闭孔低发泡塑料板伸缩缝	m ²	177			
5.1.6	2mm*3mm 聚硫密封胶	m ³	1.01			
5.1.7	土工膜（两布一膜，基布 200g/m ² ，膜厚 0.5mm）	m ²	963.3			
5.2	南干渠桩号 29+500-29+900 渠道衬砌修复					400m
5.2.1	原混凝土渠道拆除（外运 3km）	m ³	556.56			
5.2.2	场地平整	m ²	5560			
5.2.3	C25 混凝土渠道衬砌	m ³	604.55			
5.2.4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20.91			
5.2.5	闭孔低发泡塑料板伸缩缝	m ²	200.91			
5.2.6	2mm*3mm 聚硫密封胶	m ³	1.15			
5.2.7	土工膜（两布一膜，基布 200g/m ² ，膜厚 0.5mm）	m ²	1116			两布一膜，基布 200g/m ² ，膜厚 0.5mm
6	南干渠零星工程维修					
6.1	土方开挖	m ³	27			人工挖
6.2	土方回填、压实	m ³	27			

6.3	混凝土拆除	m ³	32			
6.4	C25 混凝土渠道衬砌	m ³	32			
6.5	闭孔低发泡塑料板伸缩缝	m ²	20			
6.6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20			
7	刘寨节制闸管理房屋门更换					
7.1	管理房防盗门购安	扇	7			防 盗 门 ， 205cm*86cm*7cm，面板 厚 1mm
7.2	厨房屋门购安	扇	1			防 盗 门 ， 197cm*76cm*7cm，面板 厚 1mm
7.3	卫生间屋门购安	扇	1			铝 合 金 ， 180cm*79cm*4cm
8	泥河闸管理院整修					
8.1	大门、卫生间、厨房、围墙拆除	项	1			
8.2	管理房（大门、卫生间、厨房） 维修	m ²	25.5			含水电安装、内外排水、 必要的基础生活设施
9	孟丰闸管理房维修					
9.1	二层平台防渗处理	m ²	16.8			SBS 改性沥青，厚 3mm
9.2	铺设墙砖	m ²	12.32			瓷片，200mm*400mm
10	管理段监控设施	套	12			泥河闸、刘寨闸、马丰 沟闸、孟丰闸、邓李管 理段。立杆高 3.5m、20w 太阳能板、警戒球机 400 万像素，高清夜视红外 全景摄像头。
11	各闸上下游水尺建安	m	58			一支渠进水闸、泥河退 水闸、泥河节制闸、刘 寨退水闸、刘寨节制闸、 马丰沟闸、二支渠进水 闸、二分支渠进水闸、 孟丰闸、三支渠进水闸、 城管闸、城关退水闸、 水牛杜闸、七支渠进水 闸、八支渠进水闸、邓

						李闸、邓李退水闸、九支渠进水闸。不锈钢，弧形
12	节制闸流量计传感器购安	套	11			泥河退水闸、泥河节制闸、刘寨退水闸、刘寨节制闸、马丰沟闸、孟丰闸、城关闸、城关退水闸、水牛杜闸、邓李闸、邓李退水闸。立杆高 3.5m、太阳能板、超声波流量计
13	各闸室启闭机维修养护	工日	50			一支渠进水闸、泥河退水闸、泥河节制闸、刘寨退水闸、刘寨节制闸、马丰沟闸、二支渠进水闸、二分支渠进水闸、孟丰闸、三支渠进水闸、城管闸、城关退水闸、水牛杜闸、七支渠进水闸、八支渠进水闸、邓李闸、邓李退水闸、九支渠进水闸、张庄闸
14	管理段设施维修					
14.1	管理房屋顶钢龙骨及树脂瓦除漏	m ²	1125			泥河闸、刘寨闸、马丰沟闸、孟丰闸、水牛杜闸、城关闸、邓李闸
14.2	管理段屋门及钢爬梯除锈刷漆	m ²	261			泥河闸、刘寨闸、马丰沟闸、孟丰闸、水牛杜闸、城关闸、邓李闸
14.3	城关闸防护网购安（2.5m 高）	m	138			
14.4	启闭机限位器购安	套	18			
14.5	启闭机开启高度量尺	个	25			4cm 宽 8cm 厚不锈钢板 1.5m 长，1.5m 钢尺
14.6	管理段标志牌制安	m ²	49			
14.7	闸门止水橡皮更新（含原拆除及不锈钢钢板、橡胶止水带及配件）	m	105			泥河闸、刘寨闸、马丰沟闸、孟丰闸、水牛杜闸、城关闸、邓李闸
14.8	不锈钢栏杆（1.2m 高）	m ²	22			马丰沟渡槽
14.9	南干渠杜杨退水闸更换启闭机	套	1			含启闭机梁预制，启闭

						机购安
15	南干渠损毁护坡修复 (18+400~18+460)					60m
15.1	原混凝土渠道拆除(外运 3km)	m ³	127.8			
15.2	C25 混凝土渠道衬砌	m ³	127.8			
15.3	土工膜 (两布一膜, 基布 200g/m ² , 膜厚 0.5mm)	m ²	302.4			
15.4	闭孔低发泡塑料板伸缩缝	m ²	60.48			
15.5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75.6			
合计						

第五章合同文本

第一节通用合同条款

全文引用《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通用合同条款全部内容

第二节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1.1.2.3 承包人：(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2.6 监理人： 发包人选定 。

1.1.3 工程和设备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从工程移交证书中指定的完工日期算起，保修期为一年。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监理人（或发包人现场管理机构）。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发包人负责办理工地范围内的征地及拆迁，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地，提供的用地范围和期限在签订协议书时商定。

2.3.3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2.8 其它义务

补充约定：/。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 （1）按第 4.3 条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 （2）按第 11.3 条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3) 按第 15.3 条约定，作出变更决定；

(4) 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

尽管有以上规定，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事先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

(1) 本合同工程在设计渡汛标准内的安全渡汛由承包人负责，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的 14 天内，应在现场设立办公室供其管理人员使用，承包人应保持该现场办公机构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效。上述现场办公室建立后，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为其所有非本地雇员向当地公安机关申请临时居住证。

(3) 现场施工配合与协调

承包人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借用、占用或进出其它区域，或作业影响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他开支，并有义务提供与其它有关部门配合与协调。

(4) 承包人在检查合同或工程施工时，如果发现工程设计或技术规范中存在任何错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发包人。

(5)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 号）的有关规定，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应按合同规定的格式,在签订合同前向发包人提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商业银行(须为县、市级以上支行)出具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10%。

4.5 承包人项目经理

4.5.5 项目经理不能兼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在签订合同后,如无不可抗拒的因素,不得更换。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伍万元,并应及时纠正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补救措施及违约责任。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交伍万元保证金。该项目经理在试用期内使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将无息退还保证金;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承包人须重新更换项目经理,直至发包人满意。发包人提出撤换不胜任的项目经理时,承包人应及时更换,否则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5.6 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经理进行考评,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4.5.7 本合同工程的项目副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不能兼任其他工程的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副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叁万元,并且上述人员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副经理和技术负责人进行考评,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 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4.6 承包人人员的管理

4.6.5 技术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

承包人须派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技术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进驻施工现场,且不得兼任除本合同以外其他工程的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能更换。在现场工作天数每月不得少于 22 天,按照建管单位的现场管理制度的规定,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相关记录进行考评,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人民币(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上述违约行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和监理人,并在最近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或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8 保障承包人人员的合法权益

4.8.7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处理, 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其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8.8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 号) 的有关规定, 认真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和履行工作, 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进行用工备案。承包人应依法与所雇用的农民工建立劳动合同关系, 依法按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按照规定要求把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加以落实, 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 实现劳动合同动态管理, 规范签订劳动合同行为, 完善劳动合同内容。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保障农民工权益等的有关规定, 为农民工办理相关保险, 保障农民工工资、福利等权益。若由于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而引起劳动争议,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实行农民工劳动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分账管理和公告公示制度, 推行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代发制度, 确保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并将农民工工资发放表复印件(加盖承包人单位或项目部印章)报送监理人、发包人现场建管机构备案。

承包人应按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专项用于支付本项目农民工工资, 农民工人工费随进度款按月申请拨付。承包人应在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时载明当期农民工人工费金额, 发包人将农民工人工费直接拨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如专用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农民工工资时, 承包人应及时补足, 确保农民工工资足额发放。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 可由发包人从其保证金中预先列支。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2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 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报送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其负责提供

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质量证明文件，并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报送发包人审批的时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在采购协议订立前 14 天报送发包人审批。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1 发包人提供的的施工设备：/。

6.2.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发包人根据情况，及时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承包人应根据上述基准点(线)以及国家测绘标准和本工程精度要求，测设自己的施工控制网，并应在本合同《技术条款》规定的期限内，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发包人审批。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合同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有关勘测成果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主要工程项目。其中重要和关键工程项目且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2.13 施工安全控制目标：无责任死亡事故发生，杜绝重大机械设备事故、重大火灾事故、重大交通事故、重大垮（塌）事故。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全部建设内容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进行完工验收，完工验收完成后，再由省厅组织进行竣工验收。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3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非正常气候条件。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承包人未能按要求的完工日期完工时，逾期完工违约金按 1000 元/天计，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发包人不支付提前完工奖金。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合格率100%，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合格标准；优良标准为：达到《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优良标准。达到优良的奖金为：∕。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5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有关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的规定，组织有经验的专业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测）。

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做好质量缺陷备案工作，并按照监理人的指示对工程质量缺陷进行修复。

13.9 质量保证措施

承包人应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保证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工程质量要求

目标。

承包人应按照有关规定，对本合同各项工作建立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并对合同执行的全过程实行质量管理。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合同范围内的设备的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参加验收。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项目工程总量的 15%，关键项目：项目的合价占合同总价的 5%，单价调整方式：不调整。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 / 。

15.8 暂估价

15.8.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 。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不调整。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工程造价信息及其来源： / 。

价格调整的项目和系数： / 。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0%。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履约保函提供后 10 日历天内）支付。

17.2.2 预付款保函（担保）

需提供预付款担保。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在第二次支付时一次性扣回。

17.3 支付方式：

付款时间和方式：分三次支付，第一次为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合同金额的 20%），工程进度至合同金额 70%时支付第二次工程款（减去预付款 20%，实际支付 50%），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第三次剩余 30%。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在履约保函期限结束时需向发包人递交工程总价款 3% 的质量保证金保函。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4 份。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4 份。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准确、完整、齐全的有关技术材料、工程结算的经济文件、施工图及变更与签证等。

18 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完工验收；政府验收包括竣工验收。验收条件为：（1）工程已完建；（2）按规定进行了评定或验收；（3）合同约定的其他条件。验收程序为：（1）听取被验及有关单位汇报；（2）检查完成情况、质量及相关档案资料；（3）讨论通过验收结论。

18.3 单位工程验收

18.3.4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

18.7 竣工验收

18.7.3 本工程不需要竣工验收技术鉴定（蓄水安全鉴定）。

18.8 施工期运行

18.8.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

18.9 试运行

18.9.1 试运行的组织：由承包人负责组织；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所需全部费用。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从工程移交证书中注明的完工日期算起，保修期为一年。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由承包人以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名义；

投保内容：建筑工程、安装工程一切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签订合同时双方共同商定。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签订合同时双方共同商定；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签订合同时双方共同商定。

20.5 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他内容：/；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承包人办理保险后的 30 天内；

保险条件：应满足工程需要，符合本合同规定。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承包人确定；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协商。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向平顶山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格式）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元（¥ ____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____天。

9. 本协议一式____份。其中正本份，双方各执份，副本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履约担保（格式）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月日递交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的投标文件。我行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行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行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格式）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年月日签订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合同协议书，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行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_____元）。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白龟山水库运行中心
2025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22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1.报价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磋商保证金
- 5.磋商报价
- 6.实施方案（施工组织设计）
- 7.项目管理机构表
- 8.供应商业绩资料
- 9.资格证明文件
-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报价函

报价函

致：（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研究磋商文件、技术规范、合同条件和认真细致的计算后，我公司针对本项目制订了详细的实施方案，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的报价，工期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2.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为。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保证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中标，并同意承担参与采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如果成交，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报价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经理	
磋商范围	
计划工期	
质量标准	
磋商有效期	
其他声明	
其他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的磋商有效期结束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应先上传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真笔签字后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再使用CA锁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4.磋商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本次磋商不再递交保证金，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按以下要求及内容提供承诺函，格式如下：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采购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

八、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5. 磋商报价

5.1 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水库维修养护		
二	灌区工程维修养护		
合计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已标价采购清单

6.实施方案（施工组织设计）

7.项目管理机构表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8.供应商业绩资料

9.资格证明文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或缴纳清单等，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6) 供应商企业资质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7) 拟派项目经理须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拟任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企业主要负责人、拟任项目经理、及拟任专职安全员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8) 供应商及其委托代理人（如有）、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递交的响应文件相关内容应与信用平台公示的内容一致，不一致的不予认定，提供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 (9) 供应商（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如有）、项目负责人）应提供近三年是否有行贿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采购人将取消供应商的采购资格或中标资格。
- (10)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供应商及其法定

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只查询供应商），禁止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磋商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加盖供应商公章网页查询截图或承诺书）；

（11）市场主体被列入“信用中国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 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或承诺书）；

（12）供应商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任职(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若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供的不予认可；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项目(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单位负责人及股东信息截图或承诺书)；

（14）其他；

（15）.....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1)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证明材料（若有）；
-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的证明材料（若有）；
- (3) 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性承诺

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性承诺

本公司郑重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材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违反此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文件被否决、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损失等。

同时，本公司保证在磋商采购过程中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诚信参与投标，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如有违反，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 其他资料（若有）

供应商认为其他有利于本项目响应的资料。